

# 再生资源高值利用（5万吨/年）示范工程项目

## 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8月24日，湖北科普达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再生资源高值利用（5万吨/年）示范工程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以下简称《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分期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黄梅小池镇五环路2599号，建设生产车间、4条高密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生产线以及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储运工程、风险防范工程等以及年产26700吨高密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另外2条高密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生产线及4条供排水管道颗粒料生产线未建。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于2021年1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1年9月6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黄环审[2021]133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进行了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5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10%。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条高密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生产线，相关配套环保设施及年产26700吨高密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项目验收内容为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的具体情况下：

序号	内容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情况	变化情况
1	性质	新建	新建	不变
2	规模	年产高密度聚乙烯光缆护套料40000t、供排水管道专用料10000t	年产高密度聚乙烯光缆护套料26700t	实际建设4条高密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生产线，另外2条高密

				度聚乙烯专用护套料生产线、4条供排水管道颗粒料生产线未建
3	地点	黄梅小池镇五环路 2599 号	黄梅小池镇五环路 2599 号	不变
4	生产工艺	投料混合--热熔、挤出、冷却--切粒、干燥--包装	投料混合--热熔、挤出、冷却--切粒、干燥--包装	不变
5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项目投料混合及熔融挤出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水喷淋+高压静电系统处理经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	废气：项目投料混合及熔融挤出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水喷淋+高压静电系统处理经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	不变
		废水：项目冷却水经车间冷却循环系统处理后回用到生产中，不外排；喷淋废水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初沉池+调节池+气浮池+清水池）处理后回用到生产中，不外排；生活废水依托原有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小池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水：项目冷却水经车间冷却循环系统处理后回用到生产中，不外排；喷淋废水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初沉池+调节池+气浮池+清水池）处理后回用到生产中，不外排；生活废水依托原有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小池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不变
		噪声：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等	噪声：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等	不变
		固废：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包装固废、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外售至物资公司；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固废：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包装固废收集后外售至物资公司，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实际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事故风险：依托厂区现有事故应急池，位于厂区中部偏东侧，容积为 700m <sup>3</sup> （环评中计算事故应急池有效容积仅需 28.8m <sup>3</sup> ）。在污水处理站的事故状态下将阀门关闭，采用回流泵将废水通过管线泵入事故应急池，待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营后，泵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事故风险：依托厂区原有事故应急池，位于厂区东南侧，容积为 200m <sup>3</sup> 。在污水处理站的事故状态下将阀门关闭，采用回流泵将废水通过管线泵入事故应急池，待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营后，泵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实际污水处理站处理的生产废水为 87.04m <sup>3</sup> /d，消防废水量为 28.8m <sup>3</sup> ，厂区事故应急池为 200m <sup>3</sup> ，在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和发生火灾时时，事故应急池完全能容纳生产废水和消防废水，能满足事故状态下的应急之用

综上项目变动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相关的变动问题，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气

项目运营期的废气主要为投料混合及熔融挤出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项目投料混合及熔融挤出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水喷淋+高压静电系统处理经 15m 排气筒 (DA005) 排放。

#### (二) 废水

项目的运营期废水主要有办公生活废水、食堂废水, 循环冷却水、喷淋废水等。

项目生活废水依托原有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及小池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小池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 冷却水经车间冷却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 不外排; 喷淋废水依托原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回用到生产中, 不外排。

#### (三) 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造粒机、干燥机、空压机等设备。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 合理布局, 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 (四)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包装固废收集后外售至物资公司, 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9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 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附录 A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投料混合、熔融挤出废气排气筒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表 4 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 (2)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厂区废水总排口的各污染物监测指标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小池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包装固废收集后外售至物资公司，不合格产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环境空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区西侧帅龙函村居民点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限值要求。

### （2）声环境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区东北侧戴营村居民点、厂区西侧帅龙函村居民点昼间噪声、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3）地下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地下水监测井水质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文件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具备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设单位可按相关程序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 （一）建设项目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并上墙，规范标志标识；设置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门人员；加强与周边居民沟通，主动接受公众和社会监督。

### （二）验收报告

- 1、进一步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分析项目变更情况。
- 2、补充说明事故应急池容积不满足环评要求的原因。
- 3、依据环评要求，补充项目平面布局方案的调整工作方案、进度、已完成的相关内容。

4、附图中明确地下水监控点位置。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科普达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4日